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

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8 年 12 月 27 日(星期五) 14:00

記錄：陳立原

會議地點：圖資處 4F 會議室(機械 B 館 4F)

主席：蔡副校長國珍

出席人員：主任秘書、教務長、研發長、總務長、學務長、國際處處長、圖資處處長、人事室主任、教師代表及學生會代表

列席人員：張組長玉貞、梁資訊專員滌宏、劉資訊專員奕緯、彭組長美華、黃怡婷小姐、李行政組員寧、黃組員建明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智慧財產權保護方案亟具重要性，故本校每學期皆定期開會檢討智慧財產權保護相關措施，請小組成員檢視當學年度各單位執行成果。

貳、提案與討論：

提案一
處

提案單位：圖書暨資訊處

案由：檢視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執行結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設置要點第四點，每學期得召開一次小組會議，且彙整該學期自評資料，提報本小組審議。
- 二、彙整各單位執行「108 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」之情形，執行重點如附件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海洋中心今年有辦理智慧財產權辦理之活動或研討會，請主辦單位洽該中心以納入本自評表結果。
- 二、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肆、散會：15:20